（上接B529版）

（五）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2020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所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公司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11,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1年8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所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公司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11,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所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公司骨科植入物扩产项目已经于2020年12月31日结项，结余募集资金8,920.21万元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2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所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公司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经于2021年12月31日结项，结余募集资金741.15万元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披露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三友医疗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三友医疗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了三友医疗2021年度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抽查大额募集资金支付凭证、审阅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公告文件，向公司高管人员了解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以及募投项目建设进展。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806.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734.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591.6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骨科植入物扩产项目	无	22,716.37	22,716.37	22,716.37	–	14,185.32	-8,531.05	62.45	2020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10,775.67	10,775.67	10,775.67	2,609.19	8,288.63	-2,487.04	76.92	202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无	7,723.38	7,723.38	7,723.38	4,125.32	4,398.02	-3,325.36	56.94	2023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无	18,784.58	18,784.58	18,784.58	–	18,719.68	-64.90	99.6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6,734.51	45,591.65	-14,408.35	75.99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补充流动资金		–	–	–	11,000.00	22,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37,805.74	37,805.74	37,805.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97,805.74	97,805.74	97,805.74	17,734.51	67,591.6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的议案》，由于受到新冠疫情等因素的影响，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产品的研发工作未达到预期，同意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期延长到2021年12月31日。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进行结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年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无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告三、（四）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告三、（五）项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三、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形成资金结余的原因为：（1）项目实施过程中，对建设方案进一步优化和改进，加强各个环节费用控制，降低了项目总支出；（2）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投资收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不包括发行费用。

证券代码：688085 证券简称：三友医疗 公告编号：2022-009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友医疗”或“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2020年1月8日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3月12日《关于同意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02号）同意注册，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1,333,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0.96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075,950,16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97,892,778.72元后，募集资金为978,057,381.2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0508号”验资报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要求，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4月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发行申请文件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本次发行所募集到的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全部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骨科植入物扩产项目	24,916.37	22,716.37
2	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775.67	10,775.67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7,723.38	7,723.38
4	补充流动资金	18,784.58	18,784.58
合计		62,200.00	60,000.00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并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投资产品，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目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实施方式

拟在上述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购买具体投资产品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明确投资金额、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披露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系以有效控制为前提，实施时将确保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或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以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但并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包括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现金管理，严格筛选合作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产品；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部门建立台账对所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内部审计部根据谨慎性原则定期对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程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2）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85 证券简称：三友医疗 公告编号：2022-010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友医疗”或“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对本次结项项目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实现累计利息收益等25.41万元。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2020年1月8日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3月12日《关于同意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02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1,333,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0.96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075,950,16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97,892,778.72元后，募集资金为978,057,381.2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0508号”验资报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要求，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0年4月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根据招股说明书的披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骨科植入物扩产项目	24,916.37	22,716.37
2	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775.67	10,775.67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7,723.38	7,723.38
4	补充流动资金	18,784.58	18,784.58
合计		62,200.00	60,000.00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08）。

四、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2021年12月31日，“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投资完成，截至本公告日，该项目已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三友医疗	招商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1219 1047 3010 502	2,741.15
合计		–	2,741.15

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包含现金管理资金及收益等254.11万元。

（二）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金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待支付尾款金额	募集资金预计剩余金额
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775.67	8,288.63	2,487.04	–	2,741.15

注：募集资金预计剩余金额包含现金管理资金及收益等254.11万元。

五、募集资金结余主要原因

1、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立项时间较早，由于创新的特性研发活动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在保证研发项目实现的前提下，坚持谨慎、节约的原则，采用具有性价比的研发方式，力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总支出。

2、本着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公司对本次结项项目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实现累计利息收益等254.11万元。

六、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来，公司业务规模保持稳健发展，经营性净现金流入情况良好，因此“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后，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将暂时继续保留在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现金管理。

七、相关审议程序

2022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

八、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将“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结余金额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的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要求，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将“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上述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保荐机构对公司“骨科产品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九、是否经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本次未将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如将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将另行审议和公告。

十、上网公告附件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85 证券简称：三友医疗 公告编号：2022-011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友医疗”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4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4月12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斐挺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议案内容：2022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根据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相关制度领取报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08。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一）《关于公司2022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内容：2022年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单日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风险程度为保本或风险程度为中低风险级别，期限为单笔最长期限不得超过1年。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085 证券简称：三友医疗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2,950.76		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16.74		1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55.12		3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4.3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		增加0.02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230.80		33.9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50%		增加1.7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01,514.28	199,717.00	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71,881.01	168,585.21	1.95%

注：2022年第一季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44.37万元，去年同期仅为-104.05万元。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68.3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6,657.2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938,391.82	理财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965.5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9,614.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3,750.61	
合计	2,616,149.9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研发费用	33.99	主要系新产品设计费、试验试制费和非专利技术费投入增加以及研发人员增加导致薪酬增加，同时，2022年第一季度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水木天蓬，而去年同期水木天蓬还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2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金额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6.52	主要系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控力度，销售回款增加，相应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随之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4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QM5 LIMITED	境外法人	37,954,000	18.48	37,954,000	37,954,000	无	–
徐农	境内自然人	26,810,000	13.06	26,810,000	26,810,000	无	–
LIU Michael Mingyan	境外自然人	22,218,000	10.82	22,218,000	22,218,000	无	–
南通宸弘经济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00,000	9.55	19,600,000	19,600,000	无	–
FAN DAVID	境外自然人	14,154,000	6.89	14,154,000	14,154,000	无	–
赣州泰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68,073	3.30	0	0	无	–
上海弘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弘尚资产弘利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99,995	1.22	0	0	未知	–
平潭泰格盈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9,995	1.12	0	0	无	–
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4,040	0.97	1,984,040	2,053,340	无	–
横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委托1	其他	1,080,000	0.53	0	0	未知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赣州泰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768,073	人民币普通股	6,768,073
上海弘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弘尚资产弘利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499,995	人民币普通股	2,499,995
平潭泰格盈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9,995	人民币普通股	2,309,995
横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委托1	1,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聚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58,767	人民币普通股	1,058,7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盛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0,52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520
平潭盈科盛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9,983	人民币普通股	939,983
平潭盈科盛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5,183	人民币普通股	935,183
平潭盈科盛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3,541	人民币普通股	933,541
平潭盈科盛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7,633	人民币普通股	867,63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10名股东中，徐农、Michael Mingyan Liu（刘明岩）、David Fan（范湘龙）通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中，泰格盈科、盈科盛通、盈科盛隆和盈科盛鑫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均为盈科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人； （3）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前10名股东和前10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上海东方证券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将所持有的69,300股公司股份出借。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2年2月9日，京津冀三地联合发布《2022年京津冀“3+N”联盟骨科创伤类医用耗材带量联动采购和使用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本次骨科创伤类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方式为带量联动、双向选择，联动河南等十二省骨科创伤类医用